

財務委員會參考文件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2011-12 財政年度預算

目的

現按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下稱「證監會」)成立時與前立法局協定的諮詢程序¹提交本文件，向委員概述證監會 2011-12 年度²預算的要點。

背景

2.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3(2)條訂明，證監會須把每個財政年度的收支預算(下稱「預算」)呈交行政長官批准。行政長官已把審批證監會預算的權力轉授予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3(3)條的規定，財政司司長須安排把預算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2011 年 3 月 7 日及 28 日，本局與證監會向財經事務委員會簡介證監會 2011-12 年度的建議預算。2011-12 年度的預算載於附件。

附件

證監會的經費

3.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4 條訂明，政府須將立法會撥予證監會的款項，支付證監會作為經費。實際上，自 1993-94 年度以來，證監會一直都沒有向立法會要求任何撥款。目前，證監會的經費基本上來自從市場徵收的交易徵費，以及由市場營辦者和參與者就證監會提供的各項服務而繳付的費用。

¹ 有關詳情，委員可參閱 FCR(89-90)12 號文件。

² 證監會的財政年度由 4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4. 歷年來，證監會最主要的收入一直是來自證券及期貨和期權合約的交易徵費。證券交易現行的徵費率³是 0.003%，而每張可徵費期貨和期權合約的交易徵費則為 0.6 元或 0.12 元，視乎合約類別而定。

2011-12 年度的預算

5. 證監會在 2011-12 年度的預算預計有 5 億 8,906 萬元盈餘。由於預算有盈餘，加上充足的儲備，故此證監會在 2011-12 年度，連續第 19 年無需向立法會要求撥款。證監會 2011-12 年度預算的重點載於下文第 6 至 11 段。

預算收入

6. 2011-12 年度的預算收入為 16 億 4,424 萬元，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16 億 829 萬元)增加 2%，當中的假設如下－

- (a) 來自證券交易及期貨和期權合約的徵費收入，會因徵費率由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下調 25% 而導致 2011-12 年度的全年收入減少 3,910 萬元(3.0%)。不過，由於預計證券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額為 810 億元，而期貨和期權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為 205 000 張，部分減少的收入會因市場活動增加而得以抵銷；以及
- (b) 費用和收費的收入會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280 萬元(42.8%)，原因是在 2009-10 年度的一次過寬免措施完結後，證監會在 2010 年 4 月 1 日恢復向中介人徵收牌照年費，因此 2011-12 年度的全年收入有所增加⁴。

³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94 條，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可就認可證券市場記錄的證券買賣或認可期貨市場的期貨合約買賣，指明應繳納的徵費率。

⁴ 按照證監會的既定會計制度，牌照年費收入會按牌照的 12 個月有效期攤分入帳。

預算開支

7. 2011-12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10 億 5,518 萬元，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8 億 8,090 萬元)增加 1 億 7,428 萬元(19.8%)。預算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 (a) 人事費用增加 1 億 814 萬元(17.5%)，主要原因是一
 - (i) 為淨增設 61 個新職位作出 4,750 萬元的撥備，用以應付需求，以推行規管改革工作、提高執法及監督能力和完善運作架構；
 - (ii) 為年度薪酬調整作出 3,090 萬元的撥備，即相等於員工薪酬開支的 5%；以及
 - (iii) 為策略性調整作出 1,770 萬元的撥備，以解決現時薪酬級別體系的問題，以及將有關職級的薪酬調整至貼近市場水平；
- (b) 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增加 1,275 萬元(28.9%)，以應付對外聘專業服務所增加的需求，尤其是調查工作、監察中介人及新產品方面的服務；以及
- (c) 向外界機構提供的經費增加 4,640 萬元，由 459 萬元增至 5,100 萬元。新承擔項目包括支付成立費用及初期的營運經費予建議中的投資者教育局(3,700 萬元)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800 萬元)。

人手編制

8. 在 2010-11 年度的核准預算中，證監會的編制有 587 個職位。證監會在 2011-12 年度的預算中建議淨增設 61 個新職位(參閱上文第 7 段(a)(i)項)。新職位主要用以應付在下列範疇增加的工作量－

- (a) 法規執行部(15 個職位)－設立一個新的小組，以處理新個案及現有各類個案；並增強支援，以應付不斷增加的可能採取紀律處分個案；

- (b) 政策、中國事務及投資產品部(14 個職位)－處理與複雜產品及人民幣計價投資產品有關的問題，並協助推行各項將香港發展為首要資產管理中心的政策措施；
- (c) 中介團體監察科(12 個職位)－提升該科的能力，以應付在規管和監察持牌法團方面日益增加的挑戰。主要目標包括就時事議題進行更多專題檢討；更頻密地視察高風險／影響較大的商號；以及就操守問題進行更多視察；
- (d) 機構事務部(7 個職位)－加強翻譯、投訴處理、人力資源、會計及資訊科技等方面的支援；
- (e) 發牌科(6 個職位)－應付因牌照申請數目上升及向信貸評級機構發牌而增加的工作量；
- (f) 法律服務部、行政總裁辦公室及證監會秘書處(4 個職位)－應付所增加的民事訴訟和內部諮詢工作，並成立兩個中央小組，分別處理策略及風險管理事宜，以及日益增加的國際事務工作，使證監會能更有效地監察風險及推行企業策略；以及
- (g) 企業融資部和市場監察部(3 個職位)－支援收購個案的調查工作，以及日益繁重的與首次公開招股相關的工作，並應付因推行監管改革及修訂相關法例而增加的工作量。

根據 2011-12 年度預算，證監會的人手編制將增至 648 人。

盈餘和儲備

9. 截至 2010 年 12 月底，證監會的儲備達 67 億 4,359 萬元⁵。證監會預計，到 2011 年 3 月 31 日，儲備會達 67 億 4,963 萬元，是 2010-11 年度修訂預算開支(8 億 8,090 萬元)的 7.7 倍。

⁵ 這是未經審核的數字。

10.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96 條，如證監會的儲備為數超逾該財政年度營運開支的兩倍，則該會須諮詢財政司司長，以便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建議調低徵費率或款額。在 2010-11 年度的預算內，證監會建議把交易徵費率下調 25%，該建議已在 2010 年 10 月實施。證監會會繼續密切監察其儲備水平，而當局亦會定期與證監會檢討有關情況。

預算資本開支

11. 2011-12 年度資本開支的建議預算總額為 5,812 萬元，較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4,374 萬元)增加 1,438 萬元(32.9%)。主要資本項目撥備包括以下項目及 10% 的應急費用 –

- (a) 為改善技術作出的撥備(3,777 萬元)，用以提升證監會的市場監察能力；改善與相關團體之間的信息接達及交流；整合發牌系統；以及提升各個調查管理系統；以及
- (b) 為更換陳舊的辦公室家具、固定裝置及設備，以及繼續進行有關計劃，以提升儲存技術和數據庫容量而作出的撥備(1,507 萬元)。

2010-11 年度核准預算與修訂預算的比較

收入

12.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收入為 16 億 829 萬元，較核准預算減少 3.3%，原因是市場活動遜於預期⁶，以及入帳的牌照年費較預期為少。年度盈餘現時預計為 7 億 2,739 萬元，較原來預算的 7 億 6,743 萬元減少 5.2%。

⁶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假設下半年證券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額為 790 億元(上半年預算為 740 億元，但實際成交額僅有 657 億元)，而期貨和期權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則為 182 000 張。

開支

13. 2010-11 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 8 億 8,090 萬元，較核准預算(8 億 9,534 萬元)減少 1,444 萬元(1.6%)。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是職位空缺需較長時間填補，人事費用因而有所減少(1,397 萬元)。

資本開支

14. 資本開支預算總額預期由 4,418 萬元減至 4,374 萬元(1.0%)，主要原因是應急撥備減少。

公眾諮詢

15. 當局和證監會已在 2011 年 3 月 7 日及 28 日向財經事務委員會簡介證監會 2011-12 年度的預算。部分委員建議證監會既擁有充足的儲備，應考慮減低或暫停對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的徵費。正如上文第 10 段所述，證監會徵費已由 2010 年 10 月起下調 25%。當局會定期與證監會檢討有關情況。

當局的意見

16. 當局已審閱證監會 2011-12 年度的建議預算，得悉證監會的預算會有盈餘，並如往年一樣，該會沒有要求立法會撥款。

17. 就增加人事費用方面，我們留意到監管工作日益複雜，工作量亦不斷增加，而全球金融改革亦為證監會構成壓力，以致該會須增聘人手以應付新挑戰。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11 年 5 月



SECURITIES AND FUTURES COMMISSION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FCRI(2011-12)1 附件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2011/2012 財政年度收支預算

目錄

第 1 節 - 2011/12 年度預算的編製取向及概覽	1
第 2 節 - 摘要	4
第 3 節 - 人手規劃	8
第 4 節 - 收入及支出	11
第 4.1 節 - 收入	12
第 4.2 節 - 營運支出	13
第 4.3 節 - 向外界機構提供經費	16
第 4.4 節 - 資本支出承擔	17
第 5 節 - 預計收支帳項	18

1. 2011/12 年度預算的編製取向及概覽

- 1.1 作為公營機構，我們每年的預算都是根據全面嚴控支出的政策而編製的。我們以去年度的支出水平作為編制本預算的基準，同時明確地識別出若干需要額外資源的範疇，為履行規管責任或推行各項有助修正和加強監管環境的措施增撥資源。年度內，我們實行嚴格的監控措施，確保開支維持在預算承擔的範圍內。
- 1.2 在編製本預算之前的一段期間內，證監會須處理大量工作，而本預算亦反映了本會預期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將要面對的各項挑戰。環球金融市場仍然存在各種不穩定的因素，各監管機構須繼續處理在環球金融危機期間所發現的種種問題，因此監管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我們以編製預算時所掌握的資料為基礎，對本會日後所需的資源作出最佳的評估並反映於預算內。
- 1.3 另一方面，由於本會正致力加強監管措施及改革工作，因此會有愈來愈多機會出現一些未能預計的資源需求，這亦是必須考慮的因素。如出現這情況，本會將視乎事情的重要性，向董事局提交另一份中期預算以應付有關需求。就這方面而言，我們特別考慮到關於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立法建議，有關措施仍在商議之中，在引入股價敏感資料披露規定之前，我們會特別注意各部門在這方面的人力資源需求。
- 1.4 從宏觀角度而言，由於全球各國均採取補救措施以應付環球金融危機所帶來的影響，加上亞洲區的經濟正在崛起，而中國內地的經濟影響力更急速上升，預料監管機構及金融市場在未來數年將出現變革。這些發展均會對證監會的監管及監察工作帶來新的挑戰，進而影響本會的資源需求。
- 1.5 以下三大因素帶動了證監會的人力及資源需求：
- 1.5.1 首先，市場活動持續擴張
- (a) 亞洲區（特別是中國內地）的經濟前景非常理想，料將成為環球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由於香港是亞洲區的金融樞紐，亦是通往內地市場的橋樑，故全球各地的資金及金融機構將湧進香港，以把握亞洲區市場的商機。證監會的日常工作，包括發牌、監察、產品認可、監管上市活動及執行法規等，亦會隨之增加，因此我們必須確保本會取得足夠的資源，以繼續進行有效的規管及監察。
- (b) 此外，自發生雷曼迷你債券事件以後，證監會推行了多項金融改革工作，因此必須加強運作能力以執行各項新措施，包括：(i) 針對中介人的銷售手法而修訂的《操守準則》；及 (ii) 為監管非上市結構性產品及認可人民幣產品及結構性基金等新產品而製訂的產品手冊。
- 1.5.2 第二，環球金融改革
- (a) 自發生環球金融危機後，各國均致力推行環球金融改革，以強化金融體系的復原能力，並防止各國再次陷入這樣龐大而嚴重的金融及經濟危機。

- (b) 有關的改革工作將擴大規管範疇：(i) 將本來不受規管的市場、產品（例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及實體（例如對沖基金和信貸評級機構）納入規管，將傳統的規管範圍擴大；(ii) 各國的監管機構將突破地理界限，加強合作及交流資訊，以更有效地監察對全球金融體系有重大影響的金融機構；及 (iii) 除了監察個別機構的穩健性，證券業監管機構將負責監察、減輕及管理系統風險。
- (c) 香港（及證監會）作為金融穩定委員會的其中一員，必須以身作則，率先實行其所提出的全球金融改革國際準則及建議，以及克服相關規管工作所帶來的挑戰，因此本會必須增加人力資源，以落實規管改革。

1.5.3 第三，中國內地將繼續開放市場，與國際金融市場接軌

- (a) 香港將繼續吸引內地企業來港集資，內地的投資者可透過香港將儲蓄投入海外市場，而內地的金融機構亦可以香港為踏腳石，開始在中國境外營運、汲取經驗及擴充業務。
- (b) 中國已開始推動人民幣國際化，並已選定香港為人民幣離岸中心，為香港帶來種種機遇和挑戰。證監會將與內地機關及香港其他監管機構緊密合作，促成人民幣國際化。
- (c) 本會並會繼續推動市場發展及維持穩健的監管架構，讓香港保持國際金融中心的吸引力。因此，為履行監管職能，證監會必須掌握足夠的資源，以積極地面對目前及未來的挑戰。

1.6 證監會已確定必須就某些工作範疇增聘人手，當中包括：

- 1.6.1 證監會各部門均出現工作量過多的問題，員工開始提出意見表示關注；
- 1.6.2 為支持中介團體監察科的執行能力及監察架構，必須提供額外的資源；及
- 1.6.3 證監會須擴大其管理架構的若干職能。

1.7 為減少倚賴外聘人手，證監會在數年前開始重整員工架構，以此為其中一項長遠策略，並向本地及海外畢業生提供實習機會，以培育人才。為達成以上目標：

- 1.7.1 本會在過去兩年聘用了合共 30 位畢業生，並建議於 2011/12 年度延續這措施。
- 1.7.2 我們已逐漸提高初級職員的比例，重整員工架構，而今年的招聘建議亦依循這策略，在建議新增的 61 個職位當中，有 26%（即 16 個）屬初級專業職位。

1.8 這是一項長遠的人力資源策略，必須花數年時間方可達成，但我們會致力確保初級職員的招聘比例將按年上升，以達成目標。

1.9 為免流失資深的初級及中級經理人員，我們必須積極採取措施以減輕這方面的風險，否則本會執行工作的能力可能會大受影響。在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全力支持下，我們在 2010/11 年度預算中作出相當於薪酬開支 0.5% 的撥備，以作出策略性的薪酬調整。我們嘗試為流失率偏高的經理級職位收窄薪酬差距，但至今只是初見成效。

- 1.10 因此，我們建議在本預算作出更大的撥備（佔薪酬開支的 3.2%），以策略地調升薪酬，務求在市道暢旺的情況下仍可降低中級經理人員偏高的流失率，同時加強本會挽留人才的能力。薪酬委員會在過去數年均作出指示，要求在每年的預算中作出“增薪”撥備，以逐步收窄現存的薪酬差距。解決上述問題對本會有重大的策略意義。
- 1.11 為更有效地克服監管及監察工作方面的挑戰，本預算提出多項有助提升運作能力的建議，詳情於第 3 節討論。
- 1.12 政府提出成立投資者教育局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的建議，並於 2010 年 5 月 8 日完成了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諮詢總結已於 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布。
- 1.13 有關成立投資者教育局的建議，政府計劃於 2011 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的修訂案，預料證監會將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修訂案獲通過後，立刻成立投資者教育局。就本預算而言，我們假設投資者教育局將於 2011 年第 4 季開始營運，並將該局首半年的預算營運經費計入證監會的預算之內。此外，我們為成立投資者教育局所須進行的若干籌備工作提撥準備，這些工作均旨在配合投資者教育局更廣泛的職權範圍，例如進行基準調查以了解香港市民的財政能力，以及更新證監會的投資者網站等（詳見第 4.2.7(b)及 4.3.3 段）。
- 1.14 金融糾紛調解中心預期於 2012 年投入運作，其成立費用及首三年的營運經費將建議由政府、香港金融管理局及證監會支付。證監會已根據有關假設（詳見第 4.3.4 段）在其預算內作出適當的撥備。

2. 摘要

2.1 以下是證監會 2010/11 年度的收支預測及 2011/12 年度的建議預算的摘要，當中概述了各項影響本會 2010/11 年度收支預測及 2011/12 年度收支預算的主要因素。更詳盡的說明請參閱本預算案第 3 及第 4 節。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變動			
	建議 預算 (a) 百萬港元	預測 (b) 百萬港元	核准 預算 (c) 百萬港元		與預測比較		與預算比較	
				d = (a-b) 百萬港元	(d/b) %	e = (a-c) 百萬港元	(e/c) %	
收入	1,644.24	1,608.29	1,662.77	35.95	2.2%	(18.53)	(1.1%)	
支出								
- 營運支出	1,004.18	876.31	890.75	127.87	14.6%	113.43	12.7%	
- 向外界機構提供經費	51.00	4.59	4.59	46.41	1011.1%	46.41	1011.1%	
總支出	1,055.18	880.90	895.34	174.28	19.8%	159.84	17.9%	
年度盈餘	589.06	727.39	767.43	(138.33)	(19.0%)	(178.37)	(23.2%)	
承前儲備	6,749.63	6,022.24	5,948.12	727.39	12.1%	801.51	13.5%	
轉後儲備	7,338.69	6,749.63	6,715.55	589.06	8.7%	623.14	9.3%	
資本支出	58.12	43.74	44.18	14.38	32.9%	13.94	31.6%	
總人手	648	587	587	61	10.4%	61	10.4%	

2.2 收入

2.2.1 2010/11 年度的收入預測為 16.0829 億元，較預算低 3.3%，原因是市場成交額較預算為低，而各項收費收入亦遜於預期。

2.2.2 我們預計 2011/12 年度的收入將略高於預測，即增加 3,595 萬元（2.2%），主要因為在 2010/11 年度收取的牌照年費的未攤銷部分將於 2011/12 年度確認（詳見第 4.1.3(b)段）。

2.3 支出

預算支出水平的變化將於本預算案的正文詳細說明。下表列出了導致 2011/12 年度預算支出增加的主要範疇。

	2011/12 年度	2010/11 年度		變動			
	建議 預算 (a)	預測 (b)	核准 預算 (c)	與預測比較		與預算比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d = (a-b) 百萬港元	(d/b) %	e = (a-c) 百萬港元	(e/c) %
人事費用	728.00	619.86	633.83	108.14	17.5%	94.17	14.9%
辦公室地方	92.42	90.26	90.00	2.16	2.4%	2.42	2.7%
資訊及系統服務費用	32.19	31.28	31.78	0.91	2.9%	0.41	1.3%
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	56.93	44.19	47.80	12.74	28.8%	9.13	19.1%
見習生計劃	8.15	6.21	4.65	1.94	31.2%	3.50	75.3%
折舊	51.00	47.00	45.00	4.00	8.5%	6.00	13.3%
向外界機構提供經費	51.00	4.59	4.59	46.41	1011.1%	46.41	1011.1%
其他營運開支	35.49	37.51	37.69	(2.02)	(5.4%)	(2.20)	(5.8%)
總支出	1,055.18	880.90	895.34	174.28	19.8%	159.84	17.9%

2.3.1 2010/11 年度的預測支出較核准預算低 1,444 萬元，即 1.6%。折舊開支上升（詳見第 4.2.10(a)段），局部抵銷了在人事費用（詳見第 4.2.2(a)段）、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詳見第 4.2.6(a)段）所節省的開支。

2.3.2 預計 2011/12 年度的總支出將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高出 1.7428 億元，即 19.8%，而主要原因是人事費用增加。由於監管改革及市場發展均帶來挑戰，我們建議在 2011/12 年度新增 61 個職位，以應付額外的工作量。增聘人手的詳情載於本預算案第 3 節。我們還建議為員工作出平均 5% 的薪酬調整，並於本預算提撥準備。這撥備金額是根據我們目前所掌握的資料，參考同類機構的薪酬水平而釐定的。我們並按照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為策略性薪酬調整提撥準備，金額約佔薪酬開支的 3.2%，以糾正過去在部分中級和初級薪酬級別出現的薪酬欠缺競爭力的情況。然而，各級職員的加薪幅度要待我們在 2011 年初取得定期薪金調查數據後才可作最後決定。執行管理層屆時將會確定具體的薪酬政策，並提交薪酬委員會討論，然後呈交證監會董事局批准。

2.3.3 預料辦公室差餉、管理費及修復成本均會上升，因此 2011/12 年度的辦公室地方支出料將增加 216 萬元，即 2.4%。

2.3.4 2010/11 年度的專業顧問費用較核准預算低 361 萬元。法規執行部須為其調查工作外聘更多專業顧問服務（詳見第 4.2.6 段），因而局部抵銷了本會取回的法律費用。預料本會在 2011/12 年度將不會收回重大的法律費用，因此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較預測為高。

2.3.5 為編製預算，我們假設投資者教育局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將於今年下旬投入運作（詳見第 4.2.7(b)、4.3.3 及 4.3.4 段），並已在 2011/12 年度預算中作出

4,500 萬元的撥備。此外，我們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提供 120 萬元，作為發展第 10 類受規管活動（提供信貸評級服務）牌照考試的資金。

2.4 營運業績

2.4.1 我們預期在 2010/11 年度終結時錄得 7.2739 億元的盈餘。

2.4.2 預期 2011/12 年度將錄得大約 5.8906 億元的盈餘，使整體儲備在截至該財政年度終結時達到 73.4 億元，即大約等於扣除折舊後的年度營運開支的 7 倍。

假設

2.5 投資者徵費率

2.5.1 2011/12 年度的徵費率將維持不變，即：

- (a) 投資者就證券買賣須繳付的徵費率為 0.003%；及
- (b) 投資者就期貨／期權合約買賣須繳付的徵費率分別為每張 0.6 元／0.12 元。

2.6 市場成交額

2.6.1 股票市場

- (a) 根據本會研究科按過去多年沿用的基準所作的最新預測，我們假定證券市場於 2010/11 年度的餘下時間的平均成交額為每日 790 億元，而於 2011/12 年度則為每日 810 億元。

2.6.2 期貨及期權市場

- (a) 根據過去六個月（2010 年 4 月至 9 月）的成交量，我們假設期貨／期權市場於 2010/11 年度餘下時間的成交量為平均每日 182,000 張合約。在預測期貨及期權市場的成交量時，我們假設該成交量會隨著證券市場的預計成交額上升而增加。基於上述預測，我們假定 2011/12 年度期貨及期權市場的成交量為平均每日 205,000 張。

2.7 各項收費

2.7.1 預料 2011/12 年度的各項收費將維持不變。

2.8 投資回報率

2.8.1 本會假定 2011/12 年度的儲備金平均投資回報為每年 2%。

2.9 薪酬調整

2.9.1 本預算假定員工薪酬將會獲得調整，撥備金額相當於人事費用的 5%（詳見第 4.2.2 (b)(iii)段）。

2.10 通脹

2.10.1 當沒有具體數據及／或價格以評估未來成本時，我們假設一般價格升幅為 3%。

2.11 資本支出

2.11.1 資本支出乃根據財政年度內將會“承擔”的支出水平而作出預算，但會與實際支出有差別。一如以往，涉及不同項目的資本支出的核准預算將會結轉至下一年度，直至有關項目完成為止。

3. 人手規劃

3.1 我們根據證監會目前已知的規管職能評估所需的職員人數，從而制訂 2011/12 年度的人手規劃，但當中尚未計入為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立例等事項所需的額外資源。2011/12 年度預算乃根據我們對人力資源需求的覆檢結果編製，其核准人手數目淨增加 61 個全職職位，增幅為 10.4%。

3.2 我們建議的人手規劃概述如下：

部門	總人手				
	2010/11 年度 核准預算	2011/12 年度 建議預算	職級 提升	淨差額	參考 段落
行政總裁辦公室及證監會秘書處 (行政總裁辦公室)	18	20	1	+2	3.3
企業融資部	54	56	2	+2	3.4
法規執行部	125	140	1	+15	3.5
中介團體監察科	104	116		+12	3.6
發牌科	60	66		+6	3.7
法律服務部	24	26	1	+2	3.8
政策、中國事務及投資產品部	75	89	3	+14	3.9
市場監察部	29	30	2	+1	3.10
機構事務部	98	105	6	+7	3.11
總計	587^{註1}	648	16^{註2}	61	

註 1：當中包括將一個總監職位提升至高級總監級別；董事局批准機構事務部招聘一名高級總監，以取代之前的營運總裁職位。

當中包括將市場監察部的一名經理調配至行政總裁辦公室及證監會秘書處。

註 2：與 2010/11 年度的預測比較，在 2011/12 年度提升 16 個職級的費用預計將佔總人事費用增幅不足 1%。

3.3 為協助證監會更有效地監察風險及推行企業策略，行政總裁辦公室有必要成立一個中央策略及風險小組，以及一個國際小組，與各營運部門協調合作。

在策略規劃及風險管理方面，證監會的整體策略目前主要由行政總裁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制訂。為更有效地統籌由各部門執行的策略及風險監控工作，我們建議成立中央策略及風險小組，由一名總監領導一名高級經理及一名經理，負責監察證監會的整體策略規劃及風險管理工作。

與國際事務有關的工作目前由證監會秘書處負責處理，秘書處成員包括一名高級經理及一名經理，並由一名總監擔任主管。自發生環球金融危機以後，各國均推行規管改革，相關的國際事務大幅增加，這意味著秘書處將無法在日常工作以外處理日益繁重的國際事務。秘書處的日常工作包括管理跨部門的公眾諮詢工作，以及處理來自政府、立法會議員、立法會小組委員會及申訴專員的查詢，而查詢數量亦告上升。本會認為有必要成立一個由一名總監、一名高級經理及一名經理組成的國際小組，專責處理國際事務。

此外，傳訊工作將由一名副總監及三名經理組成的新聞辦公室集中處理，我們建議為新聞辦公室增設一個初級職位（秘書）以提供支援。

我們建議重新調配本來為決策委員會而設的五個新職位（包括三名總監及兩名秘書），以取代在 2011/12 年度預算加入七個新職位（包括兩名總監、兩名高級經理、兩名經理及一名秘書），因此，就行政總裁辦公室而言，2011/12 年度預算只建議增設兩個職位。

另外，由於秘書處的工作性質日趨複雜，我們建議為該部門提升一個行政職位的職級。

- 3.4 我們建議在企業融資部增設兩個行政級別的職位，以支援與收購個案有關的調查工作，以及日益繁重的首次公開招股審批工作。預料該部門將要處理大量申請及來電諮詢。

值得注意的是，2011/12 年度預算尚未計入三個與訂立股價敏感資料披露規例有關的新職位。增設這三個職位，是為成立一個全新的股價敏感資料工作小組，負責處理諮詢及豁免申請。在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法例成立之前，預料該小組須處理大量申請及電話諮詢，所以須由三名高級行政人員出任小組成員。如未能作出妥善安排，日後或會影響法規執行部處理違規事宜。

此外，由於企業融資部須處理範圍更廣的工作，而工作性質亦更趨複雜，因此我們建議該部門提升兩個職位的職級。

- 3.5 法規執行部建議新增 15 個職位，包括六個行政及九個非行政職位。該部門的調查個案數目在過去 12 個月大幅增加，因此須設立一個由 12 位員工組成的新的調查小組，負責處理新個案及大量現存個案。

隨著調查個案數目不斷增加，法規執行部建議為紀律小組增設三個職位，以促進紀律小組審核及評估調查個案的相關證據，然後提交策略及法律意見，以及制訂可能採取的紀律處分行動。

此外，紀律小組須提升一個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肩負領導職責，處理範圍更廣的工作。

- 3.6 在規管及監察持牌法團方面，中介團體監察科須面對愈來愈多的挑戰，因此我們在 2011/12 年度預算建議為該部門增加 12 個職位，提升其運作能力。有關的額外資源將用以達成以下主要目標：

- 因應最新的市場趨勢或情況，就監管問題進行更多主題檢討；
- 針對不同的風險範疇，更頻密地視察高風險或影響較大的商號；及
- 針對操守問題進行更多視察活動。

為更有效地達成以上目標，預計未來數年將會增設更多職位。

- 3.7 由於證監會將向信貸評級機構發牌，預料由 2011 年上半年開始，發牌科所處理的申請數量及工作量將會大增，因此我們建議該部門增設六個職位。統計數據顯示，按年率化基準計算，發牌科在 2010 年處理的申請數目將較 2009 年高出接近 35%。若申請數目

繼續按目前的比率增長，發牌科須在明年招聘更多人員以處理大量申請，否則證監會將無法履行其服務承諾。

- 3.8 我們建議法律服務部新增兩個行政人員職位，以應付更多民事訴訟相關工作，並協助處理其他部門的內部諮詢。法律服務部預期，新增的行政職位可加強部門在法例草擬、諮詢及訴訟方面的技術專長，尤其是民事個案方面的法律專長。法律服務部並須提升一個非行政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在行政事務方面處理範圍更廣的工作。
- 3.9 我們建議為政策、中國事務及投資產品部增設 14 個固定職位，以加強該部門的運作能力，並招攬所需的專業人才以配合部門的運作需要。新設的職位（包括產品小組 8 個行政職位、政策小組 3 個行政職位以及部門 3 個普通職級的職位）旨在處理與複雜產品及人民幣計價投資產品有關的問題，並協助推行各項將香港發展為首要資產管理中心的政策措施。該部門須提升三個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處理範圍更廣及更繁重的工作。
- 3.10 我們亦建議市場監察部新增一個職位，以應付因推行監管改革及修訂相關法例而增加的工作量。預期新聘的員工可更積極地處理更多政策工作，讓證監會作出更充分的準備，應付日後任何潛在的金融危機。市場監察部另外須要提升一個行政職位和一個非行政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處理範圍更廣的工作，包括與監管場外衍生工具有關的交易所規則及法例修訂工作，以及監察各主要市場正在進行的監管改革。
- 3.11 由於對外事務科須處理更多翻譯工作，而該部門所處理的投訴亦增加了 30%，因此我們建議新增一個初級專業職位及一個支援人員職位。此外，對外事務科須提升一個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在外部調查規劃方面處理更廣泛的工作。

人力資源科建議新增一個行政職位，以支援明年的培訓發展及人才管理工作。該部門並建議提升一個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協助推行多項新措施，例如為建立機構文化及加強員工參與的新措施提供支援。

財務及行政科建議新增一個行政事務職位，以應付日益增加的帳務及支票處理工作。此外，我們建議提升兩個非行政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在會計事務及監督文書職位人員方面處理更多工作。

資訊科技科建議增設三個職位，以將現時三名合約員工轉為固定員工，這可確保證監會能順利地執行資訊科技計劃。資訊科技科並建議提升兩個職位的職級，以反映有關人員須領導業務程序管理工作及為此訂立準則。

4. 收入及支出

主要預算項目摘要如下：-

		(A)	(B)	(C)	(B)	(C)
		2011/12	2010/11	2010/11	建議預算	預測
參考	年度	年度	年度	超出／	超出／	
段落	建議	預算	預測	(少於)	(少於)	
	預算	千港元	千港元	預測	核准預算	
				%	%	
收入						
投資者徵費	4.1.2					
證券		1,205,280	1,242,000	1,284,640	-3.0%	-3.3%
期貨／期權合約		61,008	63,385	64,926	-3.8%	-2.4%
各項收費	4.1.3	242,800	170,000	191,600	42.8%	-11.3%
投資收入	4.1.4	129,650	127,403	116,100	1.8%	9.7%
其他收入	4.1.5	5,500	5,500	5,500	0.0%	0.0%
總計		1,644,238	1,608,288	1,662,766	2.2%	-3.3%
營運支出						
辦公室地方	4.2.1	92,421	90,265	90,000	2.4%	0.3%
人事費用	4.2.2	728,000	619,857	633,828	17.5%	-2.2%
資訊及系統服務費用	4.2.3	32,187	31,281	31,779	2.9%	-1.6%
一般辦公室開支及保險費用	4.2.4	7,376	6,855	7,137	7.6%	-4.0%
培訓及發展費用	4.2.5	8,400	7,640	7,600	10.0%	0.5%
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	4.2.6	56,935	44,188	47,804	28.8%	-7.6%
對外關係支出	4.2.7	16,714	21,518	19,955	-22.3%	7.8%
實習生計劃	4.2.8	8,150	6,210	4,650	31.2%	33.5%
應急費用	4.2.9	3,000	1,500	3,000	100.0%	-50.0%
折舊	4.2.10	51,000	47,000	45,000	8.5%	4.4%
總計 (1)		1,004,183	876,314	890,753	14.6%	-1.6%
向外界機構提供經費						
財務匯報局的經費	4.3.1	4,410	4,200	4,200	5.0%	0.0%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理事會的經費	4.3.2	390	390	390	0.0%	0.0%
投資者教育局的經費	4.3.3	37,00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的經費	4.3.4	8,00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香港證券專業學會的經費	4.3.5	1,20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2)		51,000	4,590	4,590	1011.1%	0.0%
總支出 (1)+(2)		1,055,183	880,904	895,343	19.8%	-1.6%
資本支出						
傢俬及裝置		2,000	8,900	10,000	-77.5%	-11.0%
辦公室設備		13,070	16,510	14,275	-20.8%	15.7%
電腦系統開發		37,770	14,895	15,890	153.6%	-6.3%
小計		52,840	40,305	40,165	31.1%	0.3%
應急費用		5,284	3,434	4,016	53.9%	-14.5%
總計	4.4.1-4.4.2	58,124	43,739	44,181	32.9%	-1.0%

4.1 收入

4.1.1 政府年度撥款

- (a)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4 條規定：“政府須就證監會每個財政年度，將立法會撥予證監會的款項，從政府一般收入中支付證監會。”一如往年，證監會建議政府無須就 2011/12 財政年度要求立法會撥款。證監會這項決定，不會影響證監會成立時所確立的經費原則，亦不會妨礙日後證監會向政府提出撥款要求。

4.1.2 投資者徵費

- (a) 以下列出編製徵費收入預算時對成交額及徵費率作出的假設：

	2010/11 年度			2011/12 年度
	預算	4 月至 9 月 (實際)	10 月至 3 月 (假設)	4 月至 3 月
證券				
每日成交額 (以十億元為單位)	\$74.0	\$65.7	\$79.0	\$81.0
徵費率 ^{註1}	0.003%	0.004%	0.003%	0.003%
期貨/期權合約				
每日成交量 (合約)	187,000	182,000	182,000	205,000
徵費率 ^{註1}	\$0.6	\$0.8	\$0.6	\$0.6

^{註1} 由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徵費率由 0.004% 及每張合約 0.8 元下調至 0.003% 及每張合約 0.6 元，下調幅度為 25%。

- (b) 2010/11 年度投資者徵費－證券的預測較核准預算低 3.3% (4,264 萬元)，而投資者徵費－期貨及期權合約的預測則較核准預算低 2.4% (154 萬元)，以反映在 2010/11 年度首六個月的市場成交額較上述核准預算的預計水平為低。
- (c) 2011/12 年度建議預算的每日假設成交額，乃參照本會研究科按過往年度的基準而作出的估算。我們估計，2011/12 年度的平均證券市場成交額將較 2010/11 年度餘下時間的假設水平高出 2.5%。
- (d) 雖然本會累積了大量儲備，但我們不建議調低徵費率，因為本會剛於 2010 年 10 月調整徵費，而每次調整均需要為修例及合規措施付出很高的行政費用，故於一年內再作調整並不符合經濟原則。

4.1.3 各項收費

- (a) 2010/11 年度各項收費收入總額的預測較核准預算低 11.3% (2,160 萬元)，原因是 2010/11 年度確認的牌照年費遜於預期。

- (b) 2011/12 年度的預算顯示，費用收入將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上升 42.8%，原因是本會繼於 2009/10 年度給予牌照年費寬免後，於 2010/11 年度恢復徵收牌照年費。由於牌費在整個牌照有效期內攤銷，恢復徵收牌照年費對已錄得收入的全面效應將於 2011/12 年度反映。

4.1.4 投資收入

- (a) 根據 2010/11 年度的預測，投資收入為 1.274 億元，較核准預算高出 9.7%，原因是將儲備管理工作外判的計劃尚未落實，因此無須向外界基金經理支付投資顧問費。在編制 2010/11 年度預算時，我們假設儲備管理工作將會外判，並為此提撥 750 萬元作為投資顧問費，該投資顧問費在編制核准預算時已在投資收入中扣除。在本年度餘下的時間，我們假設定期證券投資及銀行定期存款的平均回報率為每年 2%。
- (b) 預料可投資資金將於未來一年上升，2011/12 年度的預算投資收入為 1.2965 億元，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高 1.8% (225 萬元)。我們假設 2011/12 年度的平均投資回報率為每年 2%。

4.1.5 其他收入

- (a) 其他收入包括來自金融服務網絡的淨收入、就調查個案所收回的費用及證監會刊物的銷售收入。

4.2 營運支出

4.2.1 辦公室地方

- (a) 由於本會在辦公室保安及人流控制方面需要使用更多服務，因此我們預期 2010/11 年度的辦公室地方支出預測將較核准預算輕微高出 27 萬元 (0.3%)。
- (b) 2011/12 年度的預算支出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高出 2.4% (216 萬元)，這主要是本預算為差餉、管理費及修復成本作出更大的撥備。

4.2.2 人事費用

- (a) 由於管理層職位的空缺需較長時間方能填補，而且有個別職位空缺是由入職級別較低的人仕擔任，因此預計 2010/11 年度的整體人事費用將較 2010/11 年度的預算低 2.2% (1,397 萬元)。
- (b) 我們預計，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的職員人數為 648 人，較 2010/11 年度預算的核准人手數目淨增加 61 人 (10.4%)。有關增加人手的詳細說明，請參閱第 3.1 至 3.11 段。2011/12 年度的預算人事費用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高出 17.5% (1.0814 億元)，並較 2010/11 年度的預算高出 14.9% (9,417 萬元)。

以下是整體人事費用上升的增幅來源：

人事費用增幅來源	百萬港元	較預測 高出	影響 百分比	附註
新聘人手	47.5	7.7%	44.0%	i
晉升	4.7	0.8%	4.3%	ii
年度薪酬檢討	30.9	5.0%	28.5%	iii
策略性調整	17.7	2.9%	16.3%	iv
退休福利	5.5	0.9%	5.1%	v
保費增加	0.9	0.1%	0.9%	vi
招聘	0.9	0.1%	0.9%	vii
與預測比較的增幅總額	108.1	17.5%	100.0%	

- (i) 我們建議增設 33 個行政人員職位及 28 個非行政人員職位，以確保證監會在 2011/12 年度內有足夠人力資源推行規管改革的重點工作，特別是提高執法及監督能力及完善運作架構。勞動市場正處於復蘇階段，為確保本會能招攬有適當條件的人才，本預算乃參照 2009 年的市場薪酬數據，另外再加上 4% 作為計算指標。
- (ii) 本年的晉升職員成本將輕微增加，主要因為本會曾於 2010 年 4 月及 10 月作出薪酬調整，今年內的薪酬水平出現變動，並計劃於 2011/12 年度增加人手之後，擢升表現優秀的員工。
- (iii) 2011/12 年度預算已計入證監會職員平均增薪 5% 的撥備。該增幅是根據外界（包括薪酬顧問及專業團體）提供的市場資料而釐定的。本會將於 2011 年度首季為不同職級制訂詳細的實際加薪方案，然後交由薪酬委員會批簽，再提交證監會董事局作最後核准。不同職級之間的增薪分配基準是根據外界數據及兩家獨立顧問公司（Hay 及 McLagan）的薪酬水平調查的分析結果釐定，惟證監會董事局僅在批准本預算後才掌握有關數據。
- 本預算並為年中檢討三位執行董事的薪酬提撥準備，這亦導致薪酬水平上升。
- (iv) 本預算為“策略性薪酬調整”提撥 1,770 萬元的準備（約佔薪酬預算 3.2%），為若干流失率偏高的中級薪酬職位調高薪金水平，收窄與市場的差距，同時為其他級別表現優秀的員工調整薪酬。“追加薪酬”年度撥備旨在解決歷年來職員薪酬落後於市場水平的情況，薪酬委員會已同意推行這策略。在今年 4 月及 10 月實施的策略性加薪措施雖已取得初步成效，但仍不足以收窄與市場現行水平的差距。由於勞動市場已經復蘇，如未能解決這薪酬差距問題，預料證監會將要付出更大的成本，方可吸引和挽留足夠的人才，以配合本會在未來一個財政年度逐步擴大運作規模。

- (v) 由於薪金開支上漲，加上本會將於 2011/12 年度增聘人手，退休福利開支亦隨之上升。
- (vi) 調升 2011/12 年度的保險費用，是因為本會建議增加薪金和人手，進而導致整體薪酬開支上漲。由於本會的申索紀錄令人滿意，經我們與保險公司商議後，去年的醫療保費輕微下調，抵銷了保險費用的部分增幅。
- (vii) 預計 2011/12 年度的人手數目將出現變動，加上可能需要為物色高層人員支付若干費用，因此本預算已就額外的招聘開支提撥準備。

4.2.3 資訊及系統服務費用

- (a) 2010/11 年度的資訊及系統服務費用預測符合預算。
- (b) 預計 2011/12 年度的開支將增加 2.9% (91 萬元)，以應付新軟件及硬件的保養費用，及訂購更多市場數據服務以支援執法及監察工作。由於資訊保安政策計劃已於 2010/11 年度推行並已產生一筆過的開支，因而抵銷了資訊及系統服務開支的部分升幅。

4.2.4 一般辦公室開支及保險費用

- (a) 2010/11 年度的一般辦公室開支及保險費用預測符合預算。
- (b) 由於印刷費及辦公室服務開支均告上升，預料 2011/12 年度的開支水平將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高出 7.6% (52 萬元)。

4.2.5 培訓及發展費用

- (a) 2010/11 年度的培訓相關開支預測符合預算。
- (b) 由於人手數目預計增加，2011/12 年度的培訓開支將較預測高出 10% (76 萬元)。2011/12 年度的培訓工作，將繼續以行政人員的培訓發展及人才管理為重點。

4.2.6 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

- (a) 2010/11 年度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的開支較核准預算低 7.6% (362 萬元)。由於調查個案數目增加，加上本會對市場專家及電腦法證服務的需求亦告上升，因此外聘專業服務費用隨之增加，局部抵銷了因取回法律費用所節省的法律開支。
- (b) 預料本會在 2011/12 年度將不會收回重大的法律費用，因此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的開支預計將增加 28.9% (1,275 萬元)。本會對外聘專業服務仍有很高的需求，這對調查工作、監察中介人及新產品方面尤其重要 (詳見第 2.3.4 段)。

4.2.7 對外關係支出

- (a) 2010/11 年度的對外關係支出預測較預算高出 7.8% (156 萬元)，原因是有關人員增加到海外公幹的次數，以提升本會在中國內地／海外的形象、加強合作關係及緊貼各國證券市場的發展及規管趨勢。
- (b) 政府於 2010 年 2 月發表有關成立投資者教育局的諮詢文件。投資者教育局將全面地監察投資者教育需求及推行相關措施。就本預算而言，我們假設投資者教育局將於 2011 年 10 月投入運作，而現時由證監會推行的部分投資者教育措施，將轉由投資者教育局執行（詳見第 4.3.3 段），因此本預算只計入 2011/12 年度首六個月的投資者教育開支，至於 2011/12 年度下半年度的投資者教育開支則反映於向投資者教育局提供的經費內。我們並已將海外公幹開支預算提高 23.7% (180 萬元)，以繼續專注推行國際合作及環球市場改革措施。基於上述安排，2011/12 年度的預算將較預測低 22.3% (480 萬元)。

4.2.8 見習生計劃

- (a) 這項支出是本會支持政府推出的大學畢業生實習生計劃，為聘請大學畢業生撥出的薪酬開支。預期本會須投入更多資源，以更具競爭力的聘用條件招攬及保留人才。

4.2.9 應急費用

- (a) 為應付因經營環境改變或未可預見的特別需要，我們分別為 2010/11 年度的餘下時間及 2011/12 年度提撥 150 萬元及 300 萬元，作為應急費用。此安排與過往年度的做法相符。

4.2.10 折舊

- (a) 由於在本年度實際產生的資本開支高於預期，因此預料 2010/11 年度的折舊開支預測將較預算高出 4.4% (200 萬元)。
- (b) 隨著 2011/12 年度的資本開支增加，2011/12 年度的折舊開支亦會上升，預料將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高出 8.5% (400 萬元)。

4.3 向外界機構提供經費

- 4.3.1 為支持財務匯報局的工作，證監會將在 2011/12 年度向該局提供年度經費 440 萬元。
- 4.3.2 證監會將再度向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理事會撥款 50,000 美元，以繼續支持其工作。
- 4.3.3 我們假設投資者教育局將於 2011 年 10 月開始運作，並為此提撥 3,700 萬元，當中包括成立費用 1,000 萬元，以及首半年的營運經費 2,700 萬元。我們沒有將目前在證監會執行投資者教育職能的員工的人事費用計算在內。這些員

工將於投資者教育局成立之後轉往該局工作，預計首六個月的人事費用大約為 300 萬元。

4.3.4 我們假設金融糾紛調解中心將於 2012 年 1 月開始營運，證監會將分擔該中心 1/4 的成立費用及年度營運經費。本預算已為此提撥 800 萬元。

4.3.5 本會在 2011/12 年度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提供 120 萬元，為新的規管制度設計與信貸評級機構有關的課程及考試。預計有關措施將於 2011 年上半年度實施。

4.4 資本支出承擔

4.4.1 由於應急費用撥備減少了 58 萬元，2010/11 年度的資本支出預測由 4,418 萬元下調至 4,374 萬元。

4.4.2 2011/12 年度的資本支出承擔總額為 5,812 萬元，較 2010/11 年度的預測高 32.9% (1,439 萬元)。由於辦公室的翻新工程已於 2010/11 年度完成，因此傢俬及裝置的支出較往年為低，而電腦系統發展開支則有所增加，這些因素均影響資本開支承擔總額。擬定的資本開支承擔包括以下項目：

資本支出	金額 百萬港元	附註
辦公室傢俬及裝置	2.00	i
辦公室設備	13.07	ii
電腦系統發展	37.77	iii
應急費用 (10%)	5.28	iv
總計	<u>58.12</u>	

附註：—

- (i) 更換因正常耗損而變得陳舊的辦公室傢俬及裝置。
- (ii) 為辦公室設備提撥以下準備：
 - 提撥 150 萬元更換因正常耗損而變得陳舊的辦公室設備；及
 - 提撥 1,157 萬元以提升儲存技術及增加數據庫容量，從而應付更龐大的市場活動，並依正常程序更換過時的伺服器，為新聘人手提供電腦設備。
- (iii) 為“前端”科技投資提撥準備，以提升本會的市場監察能力；完善相關團體與證監會之間的信息接達及交流；結合後端牌照系統與前端電子平台；以及提升不同信息科技系統，包括調查管理系統及市場監察系統等。
- (iv) 提撥 528 萬元作為應急費用。一如往年，此應急費用相等於預算資本支出總額的 10%。

5. 預計收支帳項

	2011/2012 年度	2010/2011 年度	較2010/2011年度預測	
	建議預算	預測	超出／(少於)	%
	港元	港元	港元	%
收入				
投資者徵費 - 證券	1,205,280,000	1,242,000,000	(36,720,000)	-2.96%
投資者徵費 - 期貨／期權合約	61,008,000	63,385,000	(2,377,000)	-3.75%
各項收費	242,800,000	170,000,000	72,800,000	42.82%
投資收入	129,650,000	127,403,000	2,247,000	1.76%
其他收入	5,500,000	5,500,000	-	0.00%
總收入	1,644,238,000	1,608,288,000	35,950,000	2.24%
營運支出				
辦公室地方	92,421,000	90,265,000	2,156,000	2.39%
人事費用	728,000,000	619,857,000	108,143,000	17.45%
資訊及系統服務費用	32,187,000	31,281,000	906,000	2.90%
一般辦公室開支及保險費用	7,376,000	6,855,000	521,000	7.60%
培訓及發展費用	8,400,000	7,640,000	760,000	9.95%
專業顧問及其他費用	56,935,000	44,188,000	12,747,000	28.85%
對外關係支出	16,714,000	21,518,000	(4,804,000)	-22.33%
實習生計劃	8,150,000	6,210,000	1,940,000	31.24%
	950,183,000	827,814,000	122,369,000	14.78%
應急費用	3,0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折舊	51,000,000	47,000,000	4,000,000	8.51%
總營運支出 (1)	1,004,183,000	876,314,000	127,869,000	14.59%
向外界機構提供經費 (2)	51,000,000	4,590,000	46,410,000	1011.11%
總支出 (1) + (2)	1,055,183,000	880,904,000	174,279,000	19.78%
年度業績	589,055,000	727,384,000	(138,329,000)	-19.02%
年初儲備	6,749,623,968	6,022,239,968	727,384,000	12.08%
年終儲備	7,338,678,968	6,749,623,968	589,055,000	8.73%